

江苏华艺时装集团沐阳有限公司

服装生产、销售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

建设单位：江苏华艺时装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

2019年4月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1.1 任务由来	1
1.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1
1.3 分析判定	2
2 规划相符性分析	4
3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	5
4 污染防治措施	6
4.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6
4.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6
4.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6
4.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6
4.5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7
5 环境影响评价	8
5.1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主要结论	8
5.2 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主要结论	8
5.3 声环境影响预测主要结论	8
5.4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主要结论	8
5.5 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主要结论	9
6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结果	10
7 总结论	11
8 联系方式	12

1 项目概况

1.1 任务由来

江苏华艺时装集团沭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沭阳华艺”或“企业”）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7 日，拟建项目的主要投资方江苏华艺时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外合资艺术染整和服装生产的技工贸一体化大型科技企业，主要产品以梭织、针织、机织、勾棒等休闲、牛仔服装与时装为主，产品种类繁多，是我国“艺术染整”集成创新与细分行业的首倡者。

江苏华艺时装集团沭阳有限公司投资 30000 万元，在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波路北侧、东阳路南侧、嘉兴路东侧、福田家居西侧地块，建设服装生产、销售项目。本项目占地 90 亩，建筑面积 66512m²，计划建设 4 幢厂房及配套的公用辅助工程，购置全自动模板机、全自动裁床、全自动缝纫机、智能化烘箱、全自动脱水机、智能水洗机、自动染色机、自动吊挂系统等国内外先进设备，采用国内主流的缝纫、染色、印花、水洗工艺，建设一家集服装、扎染为一体的，自动化、数据化、模块化的现代化工厂。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服装 2000 万件的生产能力。

1.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江苏华艺时装集团沭阳有限公司服装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行业类别：〔C1820〕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

建设地点：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波路北侧、东阳路南侧、嘉兴路东侧、福田家居西侧地块；

投资规模：总投资 3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200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4%；

占地面积：新征用地面积 60000m²，建筑面积约 66512m²，绿化面积 2550m²；

劳动定员：职工 30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日生产 10 小时，实行一班制。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设计年产服装成衣 2000 万件，主要生产工艺为染色、水洗、印花、编织及缝纫。本项目位于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宁波路 16-8 号，该地块原为金泰铜制品厂所在地，本项目利用该地块南侧厂房作为 1#车间使用，其他厂房均为新建厂房。

1.3 分析判定

(1) 本项目属于“七、纺织服装、服饰业”、“21、服装制造”，有湿法印花、染色、水洗工艺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2) 本项目属于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C1820)行业，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对照《产业发展与转移指导目录》(2018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引导逐步调整退出的产业、引导不再承接的产业；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对照《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以及《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禁止用地目录；对照其他投资指导目录，本项目产品、设备、工艺等均符合相关要求，不在限制、禁止目录之列，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项目。

(3)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建设项目不在规划的生态红线一级、二级管控区范围之内，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2017 年沭阳质量报告书》所述：根据沭阳县环境监测站 2017 年度全年监测数据，沭阳县城城区范围内大气环境质量良好。所测项目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可吸入颗粒(PM₁₀)、臭氧(O₃)、一氧化碳(CO)、细颗粒物(PM_{2.5})、灰尘自然沉降量和降水酸度，全年各项目均无超标现象，未出现酸雨，PM₁₀、PM_{2.5}两项指标有超标现象。即沭阳县为不

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 PM_{10} 、 $PM_{2.5}$ 。本项目大气排放氨、硫化氢等，根据现状补充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地评价范围内整体大气环境质量良好，区域大气环境质量不会对项目的建设形成制约；根据现状补充监测，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总体较好，沂南河满足IV类水质要求，尚有环境容量可以满足项目建设需要；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现状满足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要求，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通过合理布局、车间隔声、安装隔声消声设施等措施，确保各厂界噪声达标；项目所在地各项土壤指标均低于国家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因此，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总体较好，尚有环境容量可以满足项目建设需要，本项目建成后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项目给水、供电、天然气由园区统一供给，厂内其他如压缩空气等公辅工程均自行生产，无其他自然资源消耗。项目能源消耗满足《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相关要求。因此，项目建设不超过区域资源上线要求；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属于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C1820）行业，符合园区产业定位，不在《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审查意见限制、禁止类项目中，不在园区负面清单中。

2 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符合《沭阳县城市总体规划（2014-2030）》、《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控制性规划》、《江苏沭阳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江苏省“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等规划具体要求。因此，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得到落实，在生产中严格管理，严加防范风险事故的发生，杜绝事故排放和非正常排放的前提下，选址从环境角度分析可行。

3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

大气环境: 根据《2017 年沭阳质量报告书》，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区，不达标的基本污染物为 $PM_{2.5}$ 、 PM_{10} ，达标的基本污染物是 SO_2 、 NO_2 、 CO 、 O_3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补充监测结果，监测期间评价区域内各监测点位污染物监测值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标准要求。

地表水环境: 各地表水河流监测断面监测结果表明，沂南河各检测因子可以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SS 采用的是水利部试用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中相应四级标准）。

地下水环境: 各监测点位水质因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V类及以上标准要求。

声环境: 厂界周边4个监测点位噪声监测结果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土壤环境: 评价区内各土壤监测因子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评价区内各底泥监测因子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相关筛选值要求。

4 污染防治措施

4.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拟采用的水处理工艺为“A²/O+反渗透”。反渗透出水回用于生产，反渗透浓水达《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关于调整〈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部分指标执行要求的公告》要求，同时废水接管达到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接管要求，接管至凌志污水处理厂。根据凌志污水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结论，正常排放情况下，不会改变接纳水体沂南河的水质功能，本项目具备环境可行性。污水站运行过程中，应强化监测管理，严格控制污水站进出水指标；重视管网的维护及管理，保证污水站稳定运行。

4.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建成运行后大气污染物主要是恶臭物质、PM₁₀等。恶臭物质主要成份为硫化氢、氨等。本项目的恶臭排放点主要为亚厌氧生物反应器、污泥池、污泥处理间，项目臭气污染源经“一级酸喷淋+一级碱喷淋+活性炭吸附”除臭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成衣烘干过程产生的废纤维经多笼除尘机组，吸附过滤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车间内乙酸等物料产生无组织废气，通过车间通风措施，减少废气浓度。

4.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厂内新增设备均采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对噪声源采取设备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小噪声影响，可有效控制厂界噪声排放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所采取的各项防治措施技术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不会造成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下降。

4.4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自不合格服装、化学品包装材料、污泥脱水后的泥饼等。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在厂内规范贮存，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

安全处置，一般固废综合利用或环卫清运，各类固体废弃物经过妥善处置后实现零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影响。

按照环保部门管理要求，本项目产生的泥饼可在产生之后，开展危险特性鉴别，根据毒性浸出结果决定最终处置方式：如属于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如属一般固废，可由建设单位自行委外处置。

4.5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进行分区防渗，按照不同分区要求，采取不同等级的防渗措施，并确保其可靠性和有效性，可有效避免固废暂存产生的少量渗滤液对地下水和土壤环境造成显著影响。

5 环境影响评价

5.1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主要结论

拟建项目废气排放量小，污水站亚厌氧生物反应器、污泥池、污泥处理间产生臭气经“一级酸喷淋+一级碱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车间内烘干废气通过多笼除尘机组吸附过滤后排放。经预测，不会对周边大气环境产生显著影响。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对附近居民区影响较小。

5.2 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主要结论

本项目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B，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对污水接管沭阳凌志污水处理厂可行性进行分析。经分析评价，正常排放情况下，本项目废水满足沭阳凌志污水处理厂接管条件，凌志污水处理厂目前运行正常，尾水可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处理后尾水不会改变接纳水体沂南河的水质功能，具备环境可行性。

5.3 声环境影响预测主要结论

厂内新增设备均采用低噪声设备，通过对噪声源采取设备减震、厂房隔声等措施减小噪声影响，可有效控制厂界噪声排放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所采取的各项防治措施技术可行，能保证各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不会造成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下降。

5.4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主要结论

按照环保部门管理要求，本项目产生的泥饼可在产生之后开展危险特性鉴别，根据毒性浸出结果决定最终处置方式：如属于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如属一般固废，可由建设单位自行委外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在厂内规范贮存，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一般固废综合利用或环卫清运，各类固体废弃物经过妥善处置后实现零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影响。

5.5 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主要结论

本项目拟采取防渗措施施工况下，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范围较小。同时，本项目的建设将对地下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从地下水环境保护角度看，其影响是可以接受的。企业应对可能产生地下水影响的各项途径均进行有效预防，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对区域地下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6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结果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总投资约 30000 万元，采用成熟的工艺和生产设备，项目的财务内部收益率较高，投资回收期较短，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同时，采取合理的污染防治措施，将项目运营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小，避免对周边群众的不良影响。

7 总结论

本报告经分析论证和预测评价后认为，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与区域规划相容、选址合理，采用了较为清洁的处理工艺，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及经济可行，满足总量控制的要求。在落实本报告书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环境污染治理和环境管理措施的情况下，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且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拟建地环境功能区要求。

因此，从环保角度来讲，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8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江苏华艺时装集团沭阳有限公司

联系人：葛总

联系电话：0513-88869851

评价单位：南京大学环境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25-83686096-8010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口路南京大学逸夫管理科学楼 14~15 楼

邮箱：zhangyan@njuae.cn